

证券代码:000759

证券简称:中百集团

公告编号:2019-34

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1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. 会议的召开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张锦松董事长主持,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现场会议,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林玲、胡宝国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,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公司及股东交易所投票系统的时间为2019年7月25日上午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(<http://wlt.cninfo.com.cn>)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7月24日下午15:00至2019年7月25日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本公司本部座楼5楼508会议室(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-71号企业文化总部大楼)

3. 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 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5. 现场会议主持人:张锦松董事长。

6.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四、表决情况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,代表股份36人,代表股份206,623,062股(现场2人回避表决,代表股份231,537,285股)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3402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,代表股份1,547,09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.2272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5人,代表股份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五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547,097股,占出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.6346%;反对1,712,839股,占出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.3654%;弃权1股。

六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七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八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九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十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十一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十二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十三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十四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十五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十六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十七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十八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十九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二十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二十一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二十二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二十三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二十四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二十五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二十六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二十七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二十八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二十九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三十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三十一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三十二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三十三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三十四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三十五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三十六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三十七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三十八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三十九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四十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四十一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39股,弃权1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8290%。(弃权股1股)。

四十二、其他相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8人,代表股份438,160,34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4.3367%。其中:出席会议的股东为3人,代表股份233,094,382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.2257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5人,205,075,96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.1130%。

四十三、表决结果

同意204,910,22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710%;反对1,712,8